



2022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

Clean Energy Expo China 2022

光伏 · 氢能 · 储能 · 光热 · 风能 · 输配电 · 智慧能源 · 绿电交易

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

2022.4.14-16

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静安庄馆)
China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Center, Beijing

特装展台搭建手册





尊敬的参展商 / 搭建商：

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主办方指定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为本届展览会的主场运营服务商，负责特装展台图纸审核、特装展台施工管理、水电气申报等服务。

请仔细阅读本部分的内容，以保证展会的有关工作顺利进行。请您保存一份所附的返回表格，以便发生疑问时能尽快解决，并能准确核对付款通知单的金额。主场服务单位将努力保持所报出的各项费用价格，但展前由于各种不可预测的原因，价格可能发生上下变动，请予谅解。

本手册主要为参展商 / 搭建商提供有关 2022 年 4 月 14 日至 16 日在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静安庄馆）举行的 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的特装展台搭建的相关资料和细则，以及特装报馆申请有关服务的表格。烦请各参展商 / 搭建商在指定截止日期前将有关申请表格交回主场运营服务商，以便我们为您提供妥善的安排。所有表格必须以正楷清楚填写。

● 敬请注意：

2022 年 3 月 15 日为报馆截止日期，请在截止日期前至主场服务公司进行报馆、交纳相关费用。

2022 年 3 月 16 日至 3 月 25 日期间，报馆加收 30% 的加急费。

2022 年 3 月 25 日后及现场报馆，需加收 100% 附加费用，现场订单一律收取现金。

● 如有查询，请随时与我们联系：

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 16 号琨莎中心 2 座 13 层 12A01-03

邮 编：100027

1A、1B 号展馆：

联系人：郝秋雨

电 话：13651000689

邮 箱：haoqiuyu@ncad.net.cn

2、3、4、5 号展馆：

联系人：刘静

电 话：13910859794

邮 箱：liujing@ncad.net.cn

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银行帐号信息

开户名称 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账 号 0200003409201082191

开 户 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朝阳区支行营业部

我们期待您的参与，并衷心感谢您对 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的支持！

特别提示：

标准展位，如要在展位内进行木结构制作、装修的展商，需提前将制作及装修方案提交主场服务公司进行书面申请及审核。申请审核通过并缴纳报馆费用及施工押金方可施工。

1. 严禁在标准展位及配套展具上钉钉、打孔、刻画、蹬踩。严禁使用除糯米胶之外的各种胶制品。标准展位上严禁倚靠和悬挂重物，未经允许不得拆除或改建标准展位，违者将按实际损失照价赔付。
2. 展位围板（展板）高度为 2.5 米，参展商安装的所有展示物品不得超过此限高，请勿在展板上粘挂展品或宣传品，参展商的任何展品不得超出所订展位面积范围。楣板由主办单位统一安排制作。楣板上不可做任何装饰性图案或公司标志，参展商不得擅自更改楣板内容，否则，主场承建商有权要求参展商将展位恢复原状，所发生的费用由参展商负担。
3. 请不要随便抄拿、挪用其它标准展位的桌、椅等物品。标准展位如需增加用电，请到主场服务公司现场服务点提出申请。严禁私拉电源线、插座、私自安装射灯、金卤灯等照明灯具。展位电量严格控制在允许的最大容量 500W 内使用，不得插接超出允许容量的电器设备。如超出规定容量，需要按手册规定重新补报电箱，如发现违规现象，主场服务公司有权制止并没收灯具和插座，视情节严重，将给予一定限额的罚款。
4. 展台上的展品应与此次展会的内容一致，严禁出现与展会内容不符的展品，除非得到主办单位的书面同意，对任何违反此规定的展商，主办单位有权将其移出展馆。
5. 展商的展示活动必须在其所属展位范围以内进行（以主场服务公司划线为准），严禁在公共区域进行举牌游行、散发资料、放置易拉宝等，严禁在通道摆放任何物品、悬挂标记或突出物，如：贴广告标志、进行产品演示、商业宣传、搭建展台、放置展品。如有上述行为违反规定，主场公司有权进行清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相关责任由参展商承担。
6. 展会期间严禁使用音响及大型功放设备，如有违反本项规定，主办单位有权对该展位采取强制措施，如：断电、封闭展台。会后将在展会官网上通报违规企业，并重新审核参展资格。
7. 参展商有权禁止展商、观众对其展台、展品进行摄影摄像，如有需要的展商请在展位明显位置设置禁止摄影摄像的标识。
8. 主办单位对此次展会提供常规安保服务，对展期及之后发生的展品或参展商私人财物的丢失和损坏不承担责任。建议参展商在展台范围内设立可用钥匙锁闭的储藏空间或储藏柜，展台内安排工作人员值守。
9. 所有在施工期间进入展馆的参展商及其工作人员都应佩戴有效证件及安全帽。对不佩戴证件及安全帽的人员，展会安保人员及主场运营服务公司有权禁止其入内。
10. 根据《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展馆内严禁吸烟，违者将按照该条例扣除相应违约金。

特装展台展览会责任险

为降低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和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请各位参展商或搭建商必须购买累计不低于 600 万的大型展览会责任险，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申请展览会责任险将以每个特装展位的搭建单位（服务提供方）、参展商（服务接受方）列为共同被保险人，对应理赔搭建单位和参展商在展览区域范围内的三项赔偿责任。

● **展会名称：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

● **保险期限：2022 年 4 月 12 日 0 时 -2022 年 4 月 16 日 24 时**

● **推荐保险服务商：**

- ◆ 公司名称：众展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 投保网站：www.zhongzhanbao.com
- ◆ 投保微信公众号：扫描右侧二维码
- ◆ 客服电话：王女士 18811616158（微信同号）
刘女士 18811616518
- ◆ 电子信箱：zhongzhanbao@zhongzhanbao.com



投保流程：

1. 电脑官网投保：登录 www.zhongzhanbao.com，点击展会责任险下方“立即投保”按钮，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后，点击确认投保，支付保费即可。
2. 微信公众号投保：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关注众展保公众号后，点击“立即投保”-“展会责任险”按钮，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后，点击确认投保，支付保费即可。
3. 支付保费成功后，您的电子保单和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保人登记的电子信箱。
4. 在您办理报馆相关手续时，请您出示保单。
5. 注意：①在填写投保信息时，必须填写正确、真实、有效的信息。因信息错误、不真实、无效产生的损失由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承担，保险公司不承担责任及后果。②如您需要办理保单变更、延期或退保相关手续，应至少在保单生效前三个工作日提交书面（加盖投保人公章）申请。保单生效后无法退保。③如需对公支付，请确认保费支付至保险公司公户，不能向任何个人或单位支付。④您填写的电子信箱为您确认的投保人联系方式，相关重要通知会通过此邮箱发送，邮件发送成功，我司默认为您已收到并知悉了相关通知内容。请您确保填写的邮箱地址正确，且保持畅通。

保费：

登录官网，点击立即投保，选择您所在展会名称，填写展位面积，即可查询保费价格。

主要保险责任及保额要求

1. 每一展台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6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100 万元起，其中包括：

- (1) 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0 万元；
- (2) 对于雇请的中国籍工作人员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100 万元起；
- (3) 对于第三者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100 万元起。

以上三项责任共用保单赔偿限额。

2. 免赔：每次事故免赔额财产损失人民币 1000 元、人身损害人民币 500 元。

3. 保险内容最终以保险单为准。

理赔流程：详情见保单

1. 拍照：对事故现场拍照、录视频、或调取监控录像（尽可能全面反映现场情况）。
2. 出险报案：出险后立即拨打电话到保险公司报案。
3. 请保存好所有事故相关手续、发票、单据。
4. 提交理赔资料。
5. 保险公司核实、赔付。

特装展位布展流程

(光地展商自行搭建或委托搭建公司, 必须根据如下报馆流程)

步骤	所需提供的资料	
	名称	要求
第一步	施工单位资质证明	
	营业执照复印件	注册资金需 50 万元人民币以上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电工本复印件	需在有效期内
	保险保单	需在有效期内, 本展会期间的保单
第二步	提交相关服务表格	
	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表一)	此表必填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表二)	此表必填
	特装展位水、电和压缩空气确认表 (表三)	此表必填
	特装展位水、电和压缩空气申请表 (表四)	此表必填
	特装展位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 (表五)	需提交原件 (光地参展商填写)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表六)	需提交原件 (光地参展商填写)
	特装展位搭建商现场负责人委托书 (表七)	需提交原件 (搭建商填写)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保证书 (表八)	需提交原件 (搭建商填写)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表九)	需提交原件 (搭建商填写)
	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表十)	需提交原件 (搭建商填写)
	无收据承诺书 (表十一)	此表必填, 需提交原件 (施工押金缴纳单位填写)
	客户增值税信息采集表 (表十二)	此表必填, 需提交原件 (展费发票抬头公司填写)
第三步	提交展台设计方案	
	彩色效果图	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并同时发送电子版文件;
	展台平面图	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并同时发送电子版文件, 需标注尺寸及相邻展位号及机器摆放位置 (如有);
	展台立面图	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并同时发送电子版文件, 需标注展台高度;
	展台施工图	需标注尺寸及吊点位置 (如有), 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及电子版;
	电路图	需标注清楚电箱位置以及电路走向, 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及电子版;
第四步	提交搭建所用材质说明;	
	主场运营服务商将通过 Email 的方式, 根据所提交的相关材料为参展商或搭建商出具订单;	
第五步	参展商或搭建商收到订单后, 需将订单签字并 Email 至各馆负责人处, 并根据订单上的金额和银行信息安排付款, 如通过电汇方式, 则请将汇款底单扫描并同时 Email;	
第六步	确认款项到账后, 完成订单确认, 所预订项目将在现场提供;	

备注:

- 特装展台参展商或搭建商必须在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携带文件, 至主场运营服务商处办理报馆手续。并需同时全额缴纳施工管理费、施工证件费、施工车证费、水源、电源及压缩空气费、施工押金等费用后方可进场施工, 否则将不予进馆。
- 逾期提交的订单可能因展馆储备不足而无法提供服务。
- 请在往来邮件或文件中注明展位号及参展商名称, 以便于查询。

表格一：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此表必填）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展会名称：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			
参展商名称：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邮箱：		展馆号：	展台号：
名称及描述		单价 (人民币)	数量
施工管理费（二层展台按总体施工面积收取）		40.00 元 / 平方米	合计(人民币)
施工证		40.00 元 / 人 (押金 50.00 元 / 证，证件费用与证件押金需同时支付。)	
布展车证		80.00 元 / 辆 / 限 2 小时	
撤展车证		80.00 元 / 辆 / 限 2 小时	
垃圾清运费		5.00 元 / 平方米	
吊点租赁费（不含安装）		690.00 元 / 点 / 50KG	
施 工 押 金	≤ 100 平方米 / 个展台	1 万元	
	101~200 平方米 / 个展台	2 万元	
	依此递增 ≥ 1000 平方米 / 个展台	10 万元	
保险		搭建展商报馆前务必自行购买“公众责任险”，否则主场有权拒绝为其办理报馆手续。	
总计（人民币）：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联系人
			郝秋雨
			刘静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1. 展会现场所产生的任何相关费用，不在施工押金中扣除，另行支付后，施工押金在展会结束 30 工作日后一次性退还！
2. “吊点位置租赁费”仅为租赁该吊点的费用，不含安装，请参展商及搭建商自行安排安装事宜。
3. 仅能悬挂吊旗，不能悬挂展台结构，且吊挂物不得与地面支撑物连接。所有吊挂方案必须提交主场运营服务商审批，通过后方可在现场实施。
4. 吊点的实际数量以展馆最终计算为准。

表格二：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此表必填）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展览会名称	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			
施工单位名称				
参展单位名称				
施工单位	☐ 特装修展位 ☐ 主场公共设施			
施工地点	①	号馆	号展位	面积 平方米
	②	号馆	号展位	面积 平方米
	③	号馆	号展位	面积 平方米
施工总面积	国内 平方米		国际 平方米	
施工人数	国内： 人	国际： 人	总人数	人
施工时间	2022 年 4 月 12 日 8:30—17:30 2021 年 4 月 13 日 8:30—21:00			
撤馆时间	2021 年 4 月 16 日 13:00—21:00			
现场负责人			手机	
搭建材料	展台 ①		☐ 钢结构 ☐ 木结构 ☐ 玻璃 其它材料	
	展台 ②		☐ 钢结构 ☐ 木结构 ☐ 玻璃 其它材料	
	展台 ③		☐ 钢结构 ☐ 木结构 ☐ 玻璃 其它材料	
审核意见	展台搭建请注意施工安全 禁止使用弹力布等不防火材料 保证展位不超出限高、限宽 经办人： 年 月 日			
施工方确认	是否同意以上审核意见：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手机：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备注：

1. 请将电工及其他特殊工种的技术证书复印件附在本表之后。
2. 请将搭建公司法定代表人委托书附在本表之后。（加盖公章原件）
3.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附在本表之后。（加盖公章原件）

表格三：水、电和压缩空气确认表（此表必填）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展会名称：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					
参展商名称：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邮 箱：		展馆号：		展台号：	
名称及描述		单价（人民币 / 元）		数量	合计（人民币）
照明用电					
15A/220V		1540			
20A/220V		2420			
30A/220V		3080			
40A/220V		4840			
50A/220V		5280			
60A/220V		6600			
80A/220V		8520			
100A/220V		9860			
动力用电					
施工 临时电	15A/220V（单相）	处	560		
	30A/380V（三相）	处	2280		
15A/220V/24hr（单相）		3600			
30A/380V/24hr（三相）		9000			
15A/220V（单相）		1630			
30A/380V（三相）		3900			
60A/380V（三相）		6500			
100A/380V（三相）		10500			
150A/380V（三相）		15500			
200A/380V（三相）		25500			
水气供应					
300L/Min, 内径 9mm		3000			
600L/Min, 内径 12mm		4500			
1000L/Min, 内径 19mm		6000			
生活用水, 内径 19mm		3300			
总计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备注：

1、照明电源与机器电源分开申报严禁混用，违反此规定将从重进行处罚。24 小时供电不能做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2、展会水电气项目提前申报，如现场申报需增加收费。

3、申报时，带齐展台电路图及施工人员电工操作证办理手续，证件现场备查。

4、展馆集中提供的压缩空气气源是压缩机器出口压力为 6-8 公斤的一般性压缩空气，参展商应根据自身设备情况加装干燥机、过滤器等适配装置。

表格四：水、电和压缩空气申请表（此表必填）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展会名称：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			
施工单位名称：			
参展单位名称：			
参展单位性质：	☐ 国内展商：		☐ 国际展商：
施工地点	展馆号		
	展位号		
联系方式	现场负责人		
	手机号		
照明用电		动力用电	
安装项目	数量	安装项目	数量
15A/220V		15A/220V（单相）	
20A/220V		30A/380V（三相）	
30A/220V		60A/380V（三相）	
40A/220V		100A/380V（三相）	
50A/220V		150A/380V（三相）	
60A/220V		200A/380V（三相）	
80A/220V		250A/380V（三相）	
100A/220V		400A/380V（三相）	
水气供应		15A/220V/24hr（单相）	
300L/Min		30A/380V/24hr（三相）	
600L/Min		施工临时电	
1000L/Min		15A/220V（单相）	
生活用水		30A/380V（三相）	
申报人：		手机：	

备注：

照明电源与机器电源分开申报，严禁混用，违反此规定将从重进行处罚。24 小时供电不能做为不间断电源使用；展会水电气项目提前申报，如现场申报需增加收费；申报时，带齐展台电路图及施工人员电工操作证办理手续，证件现场备查；展馆集中提供的压缩空气气源是压缩机器出口压力为 6-8 公斤的一般性压缩空气，参展商应根据自身设备情况加装干燥机、过滤器等适配装置；特殊供气需厂商自带空压机，交纳相应的电源费并保证设备运行安全。

经办人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表格五：特装展位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光地参展商填写）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此表必填）

一、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此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向主办单位和主场运营服务商及中国国际展览中心（老馆）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二、本公司承诺将委托具有施工资质的搭建公司为本次展会的施工单位，并严格遵守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施工作业。 三、本公司将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将光地展位设计图（标明长、宽、高尺寸，展位号，参展公司名称）及展位效果图提交 <u>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u> 备案。如果展位设计不符合要求，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要求更改设计。 四、本公司将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前向 <u>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u> 报批施工图，包括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电路图、电箱位置图、施工细部结构图（所有图纸均须标明尺寸、所有结构材料的规格尺寸及展位号、参展公司名称）、多层或复杂结构展台以及室外展台时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加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其所在建筑设计院审核章）及结构审核报告、施工单位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搭建公司法人委托书（加盖公章）参展商签字盖章的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确认回执、特殊工种复印件等文件。 五、因违反施工管理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确认回执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名称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地址					
施工单位负责人		电 话		手 机	
参展公司名称（盖章）		展位号			
参展单位负责人签字：电话：_____ 手机：_____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表格六：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光地展商填写）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此表必填）

我公司为 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参展单位，

展位为 _____ 馆 _____ 号展位，搭建面积 _____ 平方米，展位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现委托
_____ 公司为我公司展台搭建商，且证明：

-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定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我公司已明确组委会施工管理相关安全细则，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如违反场馆相关施工安全规定，组委会有权对展位进行处罚；
-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若违反组委会施工管理相关规定，组委会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参展单位（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年 月 日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表格七：特装展位搭建商现场负责人委托书（搭建商填写）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此表必填）

展会名称：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			
参展商名称：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展馆号：	展台号：	
搭建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手机：		
受委托人信息 1			
姓名：	手机：		
	职务：		
受委托人信息 2			
姓名：	手机：		
	职务：		
现委托上列“受委托人”在我单位在 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展台的布展期间、开展期间和撤展期间为现场负责人。负责展台的施工安全，与主场单位、展馆及主办单位的协调工作。			
负责人 1（签字）：			
负责人 2（签字）：			
委托单位（公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表格八：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搭建商填写）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此表必填）

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作为 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主场搭建服务商，执行大会制定的有关搭建、安全等规定并负责现场搭建管理。（以下简称主场服务公司）

本公司受_____公司委托，负责 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_____馆_____号展位的搭建管理工作，并全面负责展位搭建安全工作。

一、严格遵守《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 505 号令）、《北京市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北京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会用水、电及压缩空气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环保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集团公司主管部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二、施工前应按照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集团公司有关规定办理施工资质登记备案、向主场服务公司提交施工图纸报审等手续，并缴纳相关费用。

三、展台设计及施工要求：

i.1 号馆：（含双层展台）一层限高 4.5 米，通风管道下方限高 4 米，厕所前静压箱及回风口下方限高 3.5 米，A、B 馆之间中厅限高 4 米。二层限高 3.5 米，通风管道下方限高 3.4 米，厕所前静压箱及回风口下方限高 2.5 米，A、B 馆之间中厅限高 3 米。2-5 号馆：二层檐下限高 2.8 米，中心区域限高 4.5 米，二层限高 3 米。6-7 号馆：限高 4.5 米。8 号馆：（含双层展台）限高 4.5 米，A、B 馆入口前厅及檐下限高 3.5 米，馆内通风管道下方限高 4 米。

ii. 展台结构跨度：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 4.5 米以内，钢木混合结构（内嵌通长方钢或钢龙骨）最大跨度不得超过 6 米，桁架最大跨度不得超过 8 米，Truss 架等根据其截面及相关数值确认跨度。超出以上标准的，要向主场服务公司出示具有甲级资质的建筑设计院结构稳定计算书。

iii. 展台墙体厚度：单面墙体根据其长度及高度，厚度要求 50 厘米—80 厘米。L 型墙体根据其长度及高度，厚度要求 40 厘米—60 厘米。展位板墙厚度不得小于 20 厘米，龙骨间距不得大于 40 厘米。承重木质墙必须有方钢或无缝圆管做内撑。（并留有检查口）

iv. 展台立柱：展台承重支撑立柱必须贯通性落地支撑，不得出现断柱，整体无焊接点。根据承重要求使用匹配钢柱，

上下方必须连接法兰盘。

v. 展台木质及钢木结构横梁或门头与背墙连接必须为‘内嵌式’或‘下压式’。（桁架及 Truss 架等横梁须使用相匹配钢柱进行垂直支撑，严禁两端直接和木质背墙链接，须墙体内嵌配套钢柱支撑，上下链接法兰盘。（支撑点要求在连接点位或十字交叉点位处进行支撑）链接方式需采用螺栓贯穿式链接；使用升降葫芦吊挂 Truss 架须用相匹配吨位吊钩并利用飞行带做二次保护）。

vi. 展台封顶面积不得超过展台面积的 40%，封顶位置顶部需安装悬挂式灭火器，每 6 平米一个。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

vii. 展台内操作间及储藏间顶部不能封顶，禁止堆放易燃物品并配备灭火器。LED 屏幕设备间厚度不得小于 0.8 米，所有 LED 屏幕必须安装支撑背架及配重并预留检查口。

viii. 搭建公司有责任参照展位图纸确定好所搭建展台的开口方向及相邻展位、通道位置。展台安全出口：100 至 200 平米特装展台需设计出入口不得少于 2 个，200 至 300 平米特装展台需设计不得少于两个方向 3 个出入口，300 平米以上展台需设计不得少于三个方向 4 个出入口，所有展台主出入口尺寸不得小于 3 米，辅出入口尺寸不得小于 1.5 米。请在展位内明显位置做进出口及安全疏散标识。

ix. 展台内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并向主场服务公司提交检验报告，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 1.2 厘米），单片玻璃尺寸宽 1.2 米 * 高 2.4 米，玻璃不能作为承重使用。

x. 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在视平高度粘贴明显警示标识。玻璃地台：支撑立柱、墙体必须落地。

xi. 展台木质板墙内部必须采用防火涂料进行防火处理，灯箱制作完毕必须预留散热孔。

xii. 展台施工期间不得在展馆地面、墙面钻孔、损坏瓷砖或沾上油污、化学药品、有机胶等。

xiii. 馆内严禁搭建临时仓库存放展台材料，施工工具等。

xiv. 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禁止使用弹力布和化纤、棉制品做装饰材料。必须使用防火地毯，达到消防安全规定的 B1 级标准。

xv. 严禁在展馆内使用飞艇、气球、无人机等空中悬停装备。

xvi. 展馆内不允许使用地砖、墙砖等石材进行展台制作、装饰（专业展除外），如必须使用的单位，需展前向主场

服务公司提出书面申请。申请通过后，在制作、装饰过程中，不在展台施工现场进行切割方可使用。

xvii. 展馆内严禁使用霓虹灯作为展台装饰照明。照明灯具等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应按照北京市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严禁使用麻花线，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并穿金属软管或PVC管进行铺设，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不得裸露并加盖绝缘盒。

xviii. 展台用电须自带电箱接入展馆提供的接电电箱，自带电箱必须与展馆的申请的电箱相匹配，并带有漏电保护器的开关（漏电动作电流须不大于30mA），且电箱内必须有保护接地。

xix. 电箱必须安装在展台外侧或展台内明显位置；不可以安装在库房储藏间及操作间等位置，安装高度距地20公分，电箱背部需安装绝缘保护层。电工需佩戴本人有效特种作业资格证（电工证）并穿戴电工专业绝缘手套及绝缘鞋。

xx. 禁止在馆内进行各种涂料、腻子粉、砂浆、油漆等装修材料，如有违规搭建商将处罚规定缴纳相应违约金。

xxi. 展馆内搭建二层或结构复杂的展台以及搭建馆外展台时须向主场服务公司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并加盖有甲级建筑工程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从设计到施工应充分考虑展台的安全性，并且要求施工图与现场搭建一致。

xxii. 展台在制作装饰完毕后，必须将高于相邻展台的部分进行美化处理，美化处理须使用浅色宝丽布，禁止带有展商广告及LOGO的画面，要求平整及牢固。

xxiii. 布展及撤展过程中禁止野蛮施工，禁止施工人员站在结构或墙体上进行作业，禁止推倒墙体，禁止用绳索拽倒结构及门头。

xxiv. 布撤展期间，每个展台必须要有专职人员值守。开展期间各搭建单位应安排专业电工值守，每天清馆前确保已关闭展台用电设施开关，切断电源后方可离场。

xxv. 撤展时搭建商自行负责清理场地，经主场服务公司管理人员验收签字后，方可在展会结束30个工作日后清退施工押金。

四、施工安全细则：

i. 各展位的搭建商必须指定一名施工安全负责人佩带有效证件，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消防工作，并配合主办单位及主场服务公司每天进行的安全巡检工作。主场服务公司有权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展台出具整改通知，情节严重或不加改正的，主场服务公司有权停封展台，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搭建商自行承担。

ii. 展台结构严禁在展馆顶部、柱子、二楼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

严禁使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连接点。

iii. 展台结构不得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搭建地台须于展位范围内部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人身伤害。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整体地台及堆放各种货物，防火卷帘门所处的展馆立柱严禁采取任何形式的包裹及遮挡，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

iv. 展馆严禁使用明火、高温焊接、切割、电锯、烘干、大型压缩机等设备及易燃易爆的气体。根据展馆规定，展示仪器所需使用的高压容器或氧气瓶进入展馆必须事先向主场服务公司申请，经展馆批准后方可进场。公安及消防等部门将于正式展出前进行联合安全检查，对于安检期间发现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展台结构、展品、设施、危险品、不明物品等，将由有关部门强制清除，主办单位及主场服务公司恕不负责。

v. 根据《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展馆内严禁吸烟，违者将被处以人民币 200 元的罚款。

vi. 展期内特装展台必须配备合格、完好、有效期内的灭火器具 (4 公斤起)，灭火器在展台入场时必须均匀摆放在展台区域四周明显、易操作的位置，便于消防检查和使用，新国展标准为每 24 平米一具，老国展灭火器配备标准为每 50 平方米配置四具，以此类推。

vii. 展台施工人员应佩戴有效证件及安全帽进入施工现场，严禁人证不符和倒证现象的发生，如有违反主场服务公司及展馆安保人员有权没收其证件并驱逐出展馆。

viii. 现场作业必须使用 II 类手持工具，手持电动工具的电源线应保持出厂状态，不得接长使用。进场施工工人需自行检查好施工工具及器械，搭建使用的手摇升降机不得超负荷使用，手摇升降机必须有高度限位器、超载报警装置、断绳；

ix. 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时，应持证上岗并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a) 应使用合格安全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佩戴安全带及安全帽，衣着符合高空作业要求，设置安全隔离区，清理区域内障碍物品，安全区须设有明显标示。

b) 严禁使用 3 米以上高梯，3 米以上作业时必须使用脚手架或工程架，及佩戴安全带、搭设脚手架高度不超过 4 米，使用过程中必须符合安全操作规范，且有专人看护。

五、其他：

i.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提供的 24 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ii. 布展前所有布展单位必须参加由主场服务公司组织针对安全的相关培训，并再搭建完成后配合公安、消防或展馆等部门的安全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无条件整改。

iii. 违反上述规定的搭建商，主场服务公司有权要求搭建商立即纠正、限期整改。对拒不整改情节严重的单位给予停工处罚，将在行业内通报并记入场馆违规名册。展览会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搭建商全部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场服务公司及展馆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本《搭建商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作为《参展商服务手册》的附件有同等法律效应。

七、未尽事宜，以主场服务公司通知为准。

本人已仔细阅读此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搭建公司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手机：

日期： 年 月 日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表格九：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搭建商留存，撤展时主场确认签字）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展位面积	
施工单位名称			
施工负责人		电话	
展位拆除情况	已清理干净		
	未清理干净		
押金退还说明	全部退还		
	扣除金额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展馆验收负责人签字			
说明	施工单位当日撤展完毕后，持此单据请主场运营商现场管理人员进行验收（此单留与现场办公室）。施工未出现任何安全事故，未损坏展馆设备设施，未造成人员伤亡，在展馆规定时间内将展台所有搭建使用物料清除出展馆。待验收合格后，现场管理人员将签字确认。押金退还时必须持此凭据单，方可退还押金。如在布展及展出期间有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损坏展馆设施、造成人员伤亡等情况发生，相应的处罚金额将在押金中扣除。 所有施工押金久度公司将于展会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后以汇款的形式退还。当日撤馆完毕后，未进行验收的展位，施工押金不予退还。		

表格十：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搭建商填写）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此表必填）

施工单位违反管理规定，致使施工项目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安全责任事故的，由搭建商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给展览馆、主办单位以及主场服务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服务公司有权视情节轻重对搭建商给予警告、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处罚。

为确保展览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览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应自觉遵守展览会各项规章制度，同时接受如下处罚规定：

序号	内 容	违约金额度
1	展台未按提交主场服务公司审核通过图纸施工及违反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应立即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5000 元
2	禁止在馆内进行各种涂料、腻子粉、油漆等装修材料。如有违规搭建商将缴纳违约金 2000 元 /9 平米（展台面积）（以 9 平米为单位，不足 9 平米的按 2000 元计，超出 9 平米的累加）	
3	施工期间未如实申报加班数量的搭建商，按实际发生金额的 100% 加收申报费用，并缴纳违约金。	2000 元
4	未经书面许可，私自接电，一经发现，除补交电箱接驳费外，并缴纳违约金。	5000 元
5	未经书面允许，严禁在展览馆内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时出现明火，没收其作业设备，并缴纳违约金。	3000 元
6	施工单位连接水源的设备设施造成泄漏，除赔偿由此给场馆带来的损失外，并缴纳违约金。	2000 元
7	展台搭建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应立即设置隔离区域，进行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10000 元以上
8	展览期间，展位发生倒塌，取消施工资格，并扣除全部押金。	
9	展台封顶面积超过 40% 以上的展位，应立即整改，且封顶位置必须安装悬挂式灭火器，每 6 平米一个，并缴纳违约金。	3000 元以上
10	展台搭建超出限定高度，限期整改，如不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10000 元
11	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应进行拆除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20000 元

12	违反电气安装施工规范、无有效证件及未穿绝缘手套及绝缘鞋从事电气施工操作等，应立即停止施工，并缴纳违约金。	3000 元 / 人 / 次
13	展台搭建使用各种可燃纺织物品、弹力布、网格布、线帘做为装饰材料的，应立即进行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3000 元
14	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应立即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2000 元
15	禁止跨通道铺设电线，展台用电须自带电箱接入展馆提供的接电电箱，电箱应放于展台明显位置，并且电箱内必须有保护接地，违反以上规定搭建商，应立即停止其施工行为，并进行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2000 元以上
16	禁止使用（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并穿金属软管或 PVC 管进行铺设，违反以上规定，应立即停止其施工行为，并进行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20000 元以上
17	展台施工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稀料、酒精等），应立即停止其施工行为，进行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2000 元
18	展台施工，损坏展馆地面、瓷砖、墙面及展馆设施的，按照展馆的赔偿金额 2 倍处以违约金。	
19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位，但背部未做浅色宝丽布遮盖的，应立即进行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2000 元
20	搭建展台及各种活动布置利用展馆顶部、墙面、柱子、栏杆、门窗及各种专用管线吊挂、捆绑、钉钉、粘贴等，应立即进行整改，按照展馆的赔偿金额 2 倍以上缴纳违约金。	
21	开展期间禁止施工，如有施工的展台一经发现，应立即停工，并缴纳违约金。	1000 元
22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台、推倒展台及搬运物品时造成地面损伤的，应立即进行纠正，并缴纳违约金。	3000 元
23	撤展时，施工物料必须全部清理并带离展馆（包括涂料桶，KT 板，地毯等物料）如有发现展馆内有遗留的搭建物料，经核实后将通知该展位取走，并缴纳违约金。	1000 元
24	撤展时，施工垃圾未清理或未清理干净或未验收，将缴纳违约金。	2000 元
25	展会期间，施工单位工作人员在展馆内打架斗殴、聚众闹事的，将缴纳违约金。	5000 元以上
26	展会期间，因与客户产生纠纷而中途停止服务，对展会形象造成不良影响的，将缴纳违约金。	5000 元以上
27	对展馆和主场服务公司工作不予配合，情节严重者缴纳违约金。	2000 元以上

28	施工过程中禁止施工人员站在墙体或结构顶部进行施工作业，一经发现，应立即停工整顿，并缴纳违约金。	500 元 / 人 / 次
29	施工过程中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帽和高梯作业下方无人扶梯，应立即进行整改，并缴纳违约金。	200 元 / 人 / 次
30	施工及开展期间未配备合格灭火器（过期视为未配备）或数量与面积不符的，应立即按规定补齐，并缴纳违约金。	1000 元以上
31	根据《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禁止在展馆内吸烟，如有发现将缴纳违约金。	200 元 / 人 / 次
32	搭建及开展期间，每日闭馆后不切断展位电源的展位，将缴纳违约金。	2000 元
33	未如实报电的展位，一经查处按参展手册规定价格补缴费用并加收 100% 加急费。	

备注：

1. 以上所有违约金将另行缴纳，不在施工押金中扣除，另行缴纳后方可退还施工押金。
2. 违反规定接到通知后拒不进行整改的单位，主场搭建单位有权采取措施停止其展台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3. 施工单位年累计受到 3 次处罚，将取消展览会的施工资格，并在行业内公示及通知各展览会主办单位及展览馆。
4. 本《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作为《参展商服务手册》的附件有同等法律效力。

搭建公司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手机：

日期： 年 月 日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表格十一：无收据承诺书（施工押金缴纳单位填写）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此表必填）

无收据承诺书

我公司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月 _____ 日参加 2022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博览会展位号为：馆 _____ 号，根据规定已将 _____ 元押金交于 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并收到了已开具的收据。现承诺在贵公司退还押金到帐后，将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将收据原件退还 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如此日期前尚未收到收据原件，此承诺书将视同收据原件。

注：1、押金缴纳与退还为公对公我司不接受押金个人汇款，电汇押金我司不开据收据，请将银行底单妥善保管。

2、以下为退还押金准确信息，如因填写不当，造成无法及时退还押金或产生额外费用，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3、施工押金将于展会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退还，将直接退还给支付方，不转退第三方。

订单信息	
展位号：	
订单号：	
展费金额（发票金额）：	
订单付款方全称：	
发票抬头：	
退押金信息	
押金金额：	
公司全称（须与付款方一致）：	
银行全称：	
银行账号：	
银行 12 位大额支付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手机号：	
联系人 Email：	
负责人签字：	公司盖章：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表格十二：增值税发票信息采集表（展费付款单位填写）

（截至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此表必填须加盖公章）

发票抬头	
邮寄地址	
发票类型（专 / 普）	
开户行及地址	
银行账号	
税号	
公司注册地址及电话	
联系人	
电话	
缴费金额	

备注：

- 1、请认真填写！请使用印刷字体进行填写，因字体马虎潦草而引起的损失由参展商或搭建商自行承担。
- 2、资料若有变更，请及时通知主场单位。
- 3、如因填写错误造成损失，后果自负。

搭建公司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手机：

日期： 年 月 日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表格十三：通信设备租赁表

(截止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根据需要填写)

通讯设备

名称及描述	单价 (人民币 / 元)	数量	合计 (人民币)
市内直线	980		
国内直拨 (另需押金 RMB500.00)	1,140		
国际直拨 (另需押金 RMB3000.00)	1,300		
ISDN(仅市内电话功能)	2,600		

互联网接入服务

名称及描述	单价 (人民币 / 元)	数量	合计 (人民币)
宽带上网 (1M)	10,500		
宽带上网 (2M)	15,000		
宽带上网 (4M)	21,000		
宽带上网 (10M)	32,500		
宽带上网 (20M)	47,500		
宽带上网 (50M)	82,500		
ADSL(1M) (含押金 500.00 元)	7,500		
ADSL (2M) (含押金 500.00 元)	10,500		

请将此表格 Email 至：北京新视典广告有限公司			
馆 号	邮 箱	电 话	联系人
1A、1B 馆	haoqiuyu@ncad.net.cn	13651000689	郝秋雨
2、3、4、5 号馆	liujing@ncad.net.cn	13910859794	刘静

参展车证办理

施工、搭建车证办理 - 主场服务单位 (截止日期: 2022 年 3 月 15 日)			
类别	时限	价格	办理处
布展车证	辆 / 限 2 小时	80.00 元	主场服务单位
撤展车证	辆 / 限 2 小时	80.00 元	主场服务单位
展商客货车证办理处: 老国展 1 号馆二层客户服务中心 办证咨询电话: 010- 84600121			
1	9 座 (含) 以下小型客车	元 / 辆 / 展期	100
2	10-19 座 (含) 中型客车	元 / 辆 / 展期	200
3	20 座以上大型客车	元 / 辆 / 展期	300

展台搭建、拆除及展期

布 展			展 期		撤 展
日 期	2022.4.12	2022.4.13	2022.4.14-4.15	2022.4.16	2022.4.16
开始时间	8:30	08:30	08:30	08:30	13:00
结束时间	17:30	21:00	16:30	12:00	21:00

备注: 参展商如需在上述时间以外加班, 请联络展馆现场“主场公司”办理。

加班申请及费用

服务项目	项目描述	单 位	单价 (元)
加班费	24: 00 前	1 小时 / 展台	3000.00 (不含安保费)
	24: 00 后	1 小时 / 展台	6000.00 (不含安保费)
备注: 以上加班价格不包括展馆安保收取的加班费用, 安保人数需求及费用将根据展台面积核算。			

1. 加班单位需在加班当日 15:00--17:00 到客服中心“主场办公室”统一申报, 过时将不再受理加班申请。
2. 除布展最后一天外, 加班只接受一次性申请, 其余时间不受理续报加班。

主办咨询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联系人:朱 黔

电 话:010-63414316

邮 箱:zhuqian@cec.org.cn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联系人:茹佳林

电 话:010-68207674

邮 箱:xuanchuanbu@chinapv.org.cn

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

联系人:张 森

电 话:010-58280907

邮 箱:zhangsen@cccme.org.cn

中国产业海外发展协会

联系人:党 涛

电 话:010-65020520

邮 箱:tdang@codafair.org

中国氢能联盟

联系人:葛莹莹

电 话:010-58151996

邮 箱:geyingying@h2cn.org.cn

参展/参会联系

北京泰格尔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瑞峰

电 话:010-84600968

邮 箱:info@tigerzl.com



关注微信
了解更多咨询